

关于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中汇会专[2016]2043号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初灵信息股份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6]2041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对后附的初灵信息股份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初灵信息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初灵信息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发表专项意见。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初灵信息股份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除了对初灵信息股份公司实施201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初灵信息股份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初灵信息股份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成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包平荣

报告日期：2016年4月19日

附表：

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2015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杭州妙联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0.29	92.41		92.70		货款	经营性
	杭州妙联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13.14			13.14	租金	经营性
小 计				0.29	105.55		92.70	13.14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企业	杭州沃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8.00			388.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厚普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注]	原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20			0.20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小 计				0.20	388.00		0.20	388.00		
关联自然人 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其他关联人 及其附属企业	无									
总 计				0.49	493.55		92.90	401.14		

[注]厚普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子公司，2015 年度将其股权对外转让，2015 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